

p. 1281 : 2【等至、尋伺皆容有起】一、執我有色，死後無想：謂彼執色為我，得無想定；及見他得彼定，生無想有情天。便作是念：我有色，死後無想。當生無想有情天中，想不起故。諸尋伺者，執色為我；見有風癩熟眠悶絕，苦受所切，似全無想，便作是念：我雖有色；而無其想。如於此世，他世亦爾。

二、執我無色，死後無想：謂彼執命根為我，得無想定；及見他得彼定，生無想有情天。便作是念：我無色，死後無想。當生無想有情天中，想不起故。諸尋伺者，執命根為我；見有風癩熟眠悶絕，苦受所切，似全無想；便作是念：我無色，亦無想。如於此世，他世亦爾。有尋伺者，除想，執餘三蘊為我；亦容執我無色，死後無想。

三、執我，亦有色亦無色，死後無想：謂彼執色、命根為我；彼於此二，起一我想。由彼各別分別此二，不得實我；猶如各別分別甘等，不得總味。彼執此二為一我已。得無想定；及見他得彼定，生無想有情天。便作是念：我亦有色，亦無色；死後無想。當生無想有情天中，想不起故。諸尋伺者，執色、命根為我；見有風癩熟眠悶絕，苦受所切，似全無想；便作是念：我亦有色亦無色而全無想。如於此世，他世亦爾。有尋伺者，除想，執餘四蘊為我；亦容執我亦有色亦無色死後無想。

四、執我，非有色非無色；死後無想。即遮第三，為此第四。

p. 1281 : -7【非等至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6：「非等至唯尋伺起者。『非』字恐錯。令作『依』字。應云：依等至非尋伺起。問：何以知錯？答：准疏。第一及第三皆是諸有情入非想非非想定。想不明了。然此第二但云入非想非非想定不明了等。以此准知。故應錯也。更檢餘本。」(X49, pp. 644c21-645a1)

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200 〈8 見蘊·5 見納息〉：「一執我有色死後非有想非無想。謂尋伺者執色為我。彼見有情想不明了。便作是念。我有色非有想非無想。如於此世他世亦爾。非得彼定可有此執。所以者何？要已離無所有處染者。方可執非想非非想處諸蘊為我。彼既無色。此執理無。有依別義說。得彼定亦有此執。謂生欲色界。已離無所有處染者。執非想非非想處諸蘊為我。彼所執我體雖非色。而與色合名有色我。」(T27, p. 1001a1-10)「二執我無色，死後非有想非無想。謂得彼定者，執非想非非想處諸無色蘊為我。或為我所。彼所執我以無色為性。或有無色。故名無色我。彼由所入非想非非想處定，想不明了故。執我現在非有想非無想死後亦然。諸尋伺者執無色為我。彼見有情想不明了便作是念。我無色非有想非無想。如於此世他世亦爾。」(p. 1001a16-23)

p. 1281 : -3 【容有此執】《成唯識論演秘》卷 5：「一由彼定時分促等者。由時促故。隨緣一蘊。名一一也。故後起等。得有邊名。餘准此知。」(T43, p. 920a6-8)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6：「時分促故。不得總緣諸蘊為我。但一一別緣。故是有邊。一一者。緣隨一蘊也。皆於定後。緣前定中蘊等。執為常等。名邊也。」(X49, p. 645a4-7)

p. 1282 : 2 【七斷滅論】《首楞嚴經》卷 10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；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後後無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七斷滅論：或計身滅，或欲盡滅，或苦盡滅，或極樂滅，或極捨滅。如是循環窮盡七際，現前銷滅，滅已無復。由此計度死後斷滅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。是則名為第九外道立五陰中死後斷滅心顛倒論。」(T19, p. 153a8-14)《楞嚴經正脉

疏》卷 10：「七際。謂四洲。六欲。初禪。二禪。三禪。四禪。四空共七處也。」

(X12, p. 467a12-13)《楞嚴經圓通疏》卷 10：「溫陵曰身滅即欲界人天二處也。

欲盡初禪也。苦盡二禪也。極樂三禪。極捨四禪及無色也。是名七際。謂七際事相皆現前消滅。更無復生。終歸斷滅也。」(X12, p. 943a23-b2)

p. 1282：3【現在此身亦得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6：「現在此身亦得後生他身

亦得者。意說：現在身。計我死後斷滅亦得。於他世後後身計我斷亦得。若尋伺。即計我此身斷滅。若依等至。即計後多生斷滅。故依尋伺、等至皆得起。

問：且如欲色二界。同計色為我。起後可斷滅。如無色界既無有色。未審計何法為我，言死後斷耶？答：如是說。亦有外道計無色有色者。亦計色為我也。

後無色界無色者。亦計命根為我。後生彼無而我斷滅。」(X49, p. 645a11-18)

p. 1282：8【何故不說色界別地、無色為四】《瑜伽論記》卷 2〈1 本地分·3-

5 有尋有伺等三地(二上-三下)〉：「斷見論中，欲界人天為二，色天合為一，

四空為四，故有七種。言若我死後復有身者，應不作業而得果者，彼計今自死滅之時，業隨身滅，後若有身，應不作因得果起，果若起者，便有不作而得果

失。」(T42, p. 351b23-28)《成唯識論了義燈》卷 5：「問：何不計餘地惡道為

斷滅耶？答：在惡趣中。無分別見。現生人趣。不可計彼死後斷滅。除惡趣外。

餘皆有計。」(T43, p. 758a5-7)

p. 1283：2【對法】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 1〈1 本事分·1 三法品〉：「邪

見者，謗因謗果，或謗作用、或壞實事、或邪分別，諸忍欲覺觀見為體，斷善根為業，及不善根堅固所依為業、不善生起為業、善不生起為業。謗因者，謂

無施與、無愛樂、無祠祀、無妙行、無惡行等。謗果者，謂無妙行及惡行業所

招異熟等。謗作用者，謂無此世間無彼世間、無母無父、無化生有情等，誹謗異世往來作用故、誹謗任持種子作用故、誹謗相續作用故。壞實事者，謂無世間阿羅漢等。邪分別者，謂餘一切分別倒見。斷善根者，謂由增上邪見，非一切種。」(T31, p. 698a25-b6)

p. 1283: 7【多分、損減】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 1〈1 本事分·1 三法品〉:

「問：如是五見，幾增益見？幾損減見？答：四是增益見，於所知境增益自性及差別故、於諸見中增益第一及清淨故。謂於五取蘊所知無我境，增益我我所自性，是薩迦耶見。增益我常無常差別，是邊執見。於諸惡見增益第一，是見取。即於此見增益清淨，是戒禁取。一多分是損減見。一多分者，由邪分別不必損減故。」(T31, p. 698b7-14)《雜集論述記》卷 3:「述曰：釋師解此一多分。

言計梵王常等是增益邪見。撥無四諦名損減邪見。今釋邪見。不同小乘唯是損減。諸邪分別皆邪見收。故多分損減。不必皆損減。亦增益故。然五十八唯說

損減。如前已會。」(X48, p. 52b3-6)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58〈2 攝決擇分·3-5

有尋有伺等三地〉:「邪見者，一切倒見，於所知事顛倒而轉，皆名邪見。當知此見略有二種。一者、增益，二者、損減。薩迦耶見、邊執見、見取、戒禁取，此四見等，一切皆名增益邪見。謗因、謗用、謗果、壞實事等，心執增益所有諸見，一切皆名損減邪見。」(T30, p. 621b19-24)「又此邪見，即計前際諸無因

論、邊無邊論、不死矯亂論，及計後際現法涅槃等論。所有沙門、若婆羅門。當知如是薩迦耶見以為根本六十二見，三見所攝，謂常見所攝諸邊執見、斷見所攝諸邊執見，及諸邪見。」(T30, p. 621b29-c4)

p. 1283: -3【二無因論】《首楞嚴經》卷 10:「阿難當知，是得正知奢摩他中諸

善男子，凝明正心，十類天魔不得其便；方得精研，窮生類本，於本類中生元露者，觀彼幽清圓擾動元，於圓元中起計度者，是人墜入**二無因論**：一者、是人**見本無因**。何以故？是人既得生機全破，乘于眼根八百功德，見**八萬劫**所有眾生，業流灣環、死此生彼，祇見眾生輪迴其處。八萬劫外，冥無所觀，便作是解：『此等世間十方眾生，八萬劫來無因自有。』由此計度，亡正遍知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。二者、是人**見末無因**。何以故？是人於生既見其根，知人生人，悟鳥生鳥；鳥從來黑，鵠從來白，人天本豎，畜生本橫，白非洗成，黑非染造；從**八萬劫無復改移**。今盡此形，亦復如是。而我本來不見菩提，云何更有成菩提事！當知今日一切物象，皆本無因。由此計度，亡正遍知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。是則名為第一外道，立無因論。」(T19, p. 151c11-27)

p. 1284 : 6【**四有邊論**】《首楞嚴經》卷 10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；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分位中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**四有邊論**：一者、是人心計生元，流用不息，計過未者名為有邊；計相續心名為無邊。二者、是人觀八萬劫則見眾生，八萬劫前寂無聞見。無聞見處名為無邊；有眾生處名為有邊。三者、是人計我遍知，得無邊性。彼一切人現我知中，我曾不知彼之知性；名彼不得無邊之心，但有邊性。四者、是人窮行陰空，以其所見心路籌度，一切眾生一身之中，計其咸皆半生半滅。明其世界一切所有，一半有邊，一半無邊。由此計度**有邊無邊**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。是則名為第四外道立有邊論。」(T19, p. 152b1-14)《楞嚴經正脉疏》卷 10：「溫陵曰。分位有四：謂三際分位。見聞分位。彼我分位。生滅分位。」(X12, p. 464a16-17)

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99〈8 見蘊·5 見納息〉：「四有邊等論者。一由

天眼見下唯至無間地獄。見上唯至初靜慮天。執我於中悉皆遍滿。彼作是念。過此若有我及世間。我亦應見。既更不見。故知非有。由斯便執我及世間俱是有邊。即是二種有分限義。二由依止勝分靜慮發淨天眼。傍見無邊。執我於中悉皆遍滿。由斯便執我及世間俱是無邊。即是二種無分限義。三由天眼及神境通。由天眼通見下唯至無間地獄。見上唯至初靜慮天。由神境通運身傍去。不得邊際。遂於上下起有邊想。於傍世界起無邊想。執我於中悉皆遍滿。由斯便執我及世間亦有邊亦無邊。即是二種俱有分限、無分限義。四非有邊非無邊者即遮第三為此第四。彼作是念。我及世間俱不可說定是有邊定是無邊。然皆實有。或有說者。彼見世間橫無邊故。執我世間俱非有邊。彼見世間豎有邊故。執我世間俱非無邊。雖無決定。而實有我。」(T27, p. 997c4-22)

p. 1284: -7【得說前際】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99〈8 見蘊·5 見納息〉：「問：如是四種既緣現在。云何說為前際分別？答：彼待未來。亦名前際。復有說者。此四由憶成劫壞劫而建立故。皆得說為前際分別。謂第一論由憶過去成劫之時。我及世間豎有分限。故便起有邊想。若第二論由憶過去成劫之時。我及世間橫無分限。故便起無邊想。若第三論由憶過去成劫之時。我及世間豎有分限、橫無分限。起亦有邊亦無邊想。若第四論由憶過去壞劫之時。我及世間雖不可得分量狹廣。而是實有。起非有邊非無邊想。有作是說。執有邊者即是斷見。執無邊者即是常見。執亦有邊亦無邊者。即是一分斷見一分常見。執非有邊非無邊者。即是唯起薩迦耶見。如是四種前際分別有邊等論。依前所說多四事起。」(T27, pp. 997c24-998a10)

p. 1284: -6【四不死矯亂論】《首楞嚴經》卷 10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

心，魔不得便；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知見中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**四種顛倒不死矯亂遍計虛論**：一者、是人觀變化元，見遷流處名之為**變**；見相續處名之為**恒**；見所見處名之為**生**；不見見處名之為**滅**。相續之因，性不斷處名之為**增**；正相續中，中所離處名之為**減**；各各生處名之為**有**；互互亡處名之為**無**。以理都觀，用心別見。有求法人來問其義，答言：『我今亦生亦滅，亦有亦無，亦增亦減。』於一切時皆亂其語，令彼前人遺失章句。二者、是人諦觀其心，互互無處，因無得證。有人來問，**唯答一字，但言其無**。除無之餘，無所言說。三者、是人諦觀其心，各各有處，因有得證。有人來問，**唯答一字，但言其是**。除是之餘，無所言說。四者、是人**有無俱見**，其境枝故其心亦亂。有人來問，答言：『亦有即是亦無，亦無之中不是亦有。』一切矯亂，無容窮詰。由此計度矯亂虛無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。是則名為第五外道四顛倒性不死矯亂遍計虛論。」(T19, p. 152b15-c5)

(1) 八義矯亂，(2) 唯無矯亂，(3) 唯是矯亂，(4) 有無矯亂。

(一)就善惡業報之問題，隨一己所理解者而答覆他人。(二)就他世有無之問題，隨問者之所見而答以如是如是。(三)就善不善法之問題，答以非善非惡。(四)取他人之見解而作為問題之答案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 1284：-3【非我淨天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6：「非我淨天等者。即淨天不許我記別。如是一切陰密之事。但可自所證及淨道也。此許思惟但擬諂曲矯詐前人。亦不發言答也。今言諂曲者有兩意：一云而諂不死淨天。即於所行於諂誑。二云或於前能問人。行諸疑諂亦得。餘三矯亂。亦准此知。作如前語者。即云：於天秘密義。皆不應說等。准知。」(X49, p. 646a8-14)

p. 1285 : 2【隨言無減而印順之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6：「隨言無減者。但隨前人所問而通。問之轉隨言。故云無減。而印順者。前人若答隨答云。名印順。此計准前。亦無言說。即將此懷怖及不答等。計以為究竟。以此業為因。得後生天。」(X49, p. 646a21-24)

p. 1285 : 6【五現涅槃論】《首楞嚴經》卷 10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；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後後有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五涅槃論：或以欲界為正轉依，觀見圓明生愛慕故；或以初禪，性無憂故；或以二禪，心無苦故；或以三禪，極悅隨故；或以四禪，苦樂二亡，不受輪迴生滅性故。迷有漏天，作無為解，五處安隱為勝淨依。如是循環，五處究竟，由此計度五現涅槃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。是則名為第十外道立五陰中五現涅槃心顛倒論。」(T19, p. 153a15-24)

p. 1285 : -3【且據地全作法】《成唯識論了義燈》卷 5：「問：何故無色根本、近分及靜慮近分。不計為現涅槃耶？答：近分欣求未安住故。第四靜慮離諸過患。身心俱安。執為涅槃。無色心安。無身安故。不執為現涅槃。無色根本計後生彼亦為涅槃。不執為現。」

問：何故人六欲天為一涅槃。斷滅開耶？答：同住欲塵樂。故為一涅槃。麤細趣別。七斷別開。」(T43, p. 758a14-21)

p. 1286 : 7-9【問答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6：「我身在此至計何法為我者。此問意者。設得上定。起上界心。身未生上地。緣何法為我？未有色法者。未至彼也。又我身在此至計何法為我者。有釋此問云：若得彼定。起上界心。計彼法為我。可爾。若未得彼定。即不得上地法。身復在此界。未審計何為我？問

意第一。【疏】若緣欲界至緣他地起者。意云：縱得彼定起上我見。緣欲界身為我者。亦是緣異地法也。即上界心緣下界身為我也。如疏自答。【疏】下論說者。即論下文。辨上下緣中說也。彼文不許執他地法為自內我故。」(X49, p. 646b19-c5)

p. 1286 : -4【五十八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58〈2 攝決擇分·3-5 有尋有伺等三地〉：「又有諸見，妄計自在、世主、釋、梵及餘物類，為常、為恒，無有變易。如是邪見亦迷苦諦。又有諸見計邊、無邊，如是亦名迷苦邪見。」(T30, p. 623c26-29)

p. 1286 : -1【集諦邪見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6：「即一切物因者。計自在天是一切物因。生一切法。問：與前何別？答：前計為常。此計為因。前是苦諦下邪見。此是集諦下邪見。【疏】及彼眷屬者。即彼見俱時五蘊名眷屬。言不計為能得淨故者。雖計無想天等為果。然不計此天為能得涅槃清淨法。故非見戒取。攝論云：或有橫計諸邪見解脫者。如計無想天及非想處等為涅槃。實非解脫。妄為解脫。此滅諦下邪見。」(X49, p. 646c6-13)

p. 1287 : 4【計非道為道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6：「計非道為道是道諦下邪見者。即隨彼彼外道所執法。實非是道。妄執為道。道者因也。實不是菩提涅槃之因。彼妄執為勝法之因。如數論二十五諦。勝論六句義等。皆云若能修知習。得智至菩提等。」(X49, p. 646c14-17)

p. 1287 : -5【八十八云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8〈5 攝事分·1 契經事〉：「二十句薩迦耶見為所依止，發起妄計前際、後際六十二種諸惡見趣，及起總謗一切邪見。」(T30, p. 799b25-27)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58〈2 攝決擇分·3-5 有尋有

伺等三地〉：「迷苦有十隨眠？略五取蘊總名為苦。愚夫於此五取蘊中，起二十句薩迦耶見。五句見我，餘見我所。是名迷苦薩迦耶見。即用如是薩迦耶見以為依止，於五取蘊見我斷常，故邊執見亦迷於苦。又諸邪見，謂無施等，乃至妙行、惡行業果及與異熟，是迷苦諦。又有邪見，撥無父母、化生有情，如是邪見一分迷苦、一分迷集。又諸外道誹謗苦諦，起大邪見。……此十煩惱皆迷苦諦，見苦所斷。」(T30, p. 623c16-p. 624a14)